

债券代码： 149279.SZ
债券代码： 149415.SZ
债券代码： 148111.SZ
债券代码： 148112.SZ

债券简称： 20 川能 Y1
债券简称： 21 川能 Y1
债券简称： 22 川能 Y1
债券简称： 22 川能 Y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临时受托管
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2022年12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 债券基本情况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证监许可2020【2206】号”注册批复，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80亿元的公司债券，并于2020年10月27日和2021年3月23日成功发行两期债券，即“20川能Y1”和“21川能Y1”。发行人又于2021年10月28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证监许可【2021】3412号”注册批复，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公司债券，并于2022年10月31日成功发行两期债券，即“22川能Y1”和“22川能Y2”。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一）20川能Y1

1、债券名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20川能Y1”

3、发行主体：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基础期限为M年（M=3，下文同），以每M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M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每次续期的期限不超过基础期限，在公司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本次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含超额配售部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

5、发行规模：人民币30亿元。

6、票面利率：4.55%

7、债券起息日：本次债券起息日为2020年10月27日。

8、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次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9、付息日：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10月27日为本次债券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若在本次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1、付息、兑付方式：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债券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14、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以每M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本期债券M=3），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M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二）21川能Y1

1、债券名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21川能Y1”

3、发行主体：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基础期限为M年（M=3，下文同），以每M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M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每次续期的期限不超过基础期限，在公司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本次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含超额配售部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

5、发行规模：人民币15亿元。

6、票面利率：4.68%

7、债券起息日：本次债券起息日为2021年3月23日。

8、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次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机构的

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9、付息日：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3月23日为本次债券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若在本次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1、付息、兑付方式：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债券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14、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以每M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本期债券M=3），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M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三）22川能Y1

1、债券名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22川能Y1”

3、发行主体：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基础期限为M年（M=3，下文同），以每M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M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每次续期的期限不超过基础期限，在公司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含超额配售部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

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

5、发行规模：人民币15亿元

6、票面利率：3.00%

7、债券起息日：本次债券起息日为2022年10月31日。

8、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次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9、付息日：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10月31日为本次债券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若在本次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1、付息、兑付方式：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债券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14、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以每M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本期债券M=3），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M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四）22川能Y2

1、债券名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二)。

2、债券简称：“22川能Y2”

3、发行主体：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基础期限为M年（M=5，下文同），以每M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M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每次续期的期限不超过基础期限，在公司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含超额配售部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

5、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6、票面利率：3.48%

7、债券起息日：本次债券起息日为2022年10月31日。

8、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次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9、付息日：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10月31日为本次债券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若在本次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1、付息、兑付方式：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债券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14、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5、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以每M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本期债券M=5），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M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二、 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0川能Y1”、“21川能Y1”、“22川能Y1”、“22川能Y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件，并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根据发行人2022年12月2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变更事项的公告内容披露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编号	姓名	出生年月	职务	任职时间
1	王诚	1966.10	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2022.5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牟俊、王诚职务任免的通知》，任命牟俊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同意牟俊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人选，免去王诚的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牟俊，男，汉族，1967年2月生，四川雅安人，中共党员，大学、在职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986年9月至1990年7月在北京邮电学院通信工程、邮电管理专业学习(双学位)；1990年7月至1995年2月四川省邮电管理局计划建设处、重点工程处职工；1995年2月至1996年7月任四川省邮电管理局重点工程处主任工程师；1996年7月至1999年11月任四川省邮电管理局计划建设处副处长；1999年11月至2000年9月任四川省邮电管理局计划建设部副主任；2000年9月至2000年11月任四川省电信公司资阳地区电信局局长、党组书记；2000年11月至2001年7月任四川省电信公司资阳市电信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2001年7月至2001年11月任中国电信集团四川省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2001年11月至2002年6月任中国电信集团四川省公司运行维护部经理；2002年6月至2002年11月任中国网通四川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2002年11月至2004年2月任中国网通四川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2004年2月至2004年10月任中国网通(南方通信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筹备组组长；2004年10月至2008年11月任中国网通四川省分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2008年11月至2009年3月任中国联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筹备组副组长；2009年3月至2012年10月中国联通四川省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7年2月中国联通四川省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2017年2月至2019年1月任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板块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2年11月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市场化选聘)；

2022年11月至今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上述任职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更已通过相关部门认可，根据《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总经理尚需公司董事会聘任。上述人员变更尚未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认为，此次副董事长、总经理的变更属于企业正常人事调整，发行人目前经营状况稳定，此次副董事长、总经理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将严格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四、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陈柯羽

联系电话：010-88013876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9日